

4.3.1 2018 年宜宾市人民政府《关于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员工招聘培训支撑政策的通知》

宜宾市人民政府

宜府函〔2018〕117号

宜宾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员工招聘培训 支持政策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港经开区管委会，市直相关部门：

为助推我市加快建设全省经济副中心，为智能终端产业企业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和智力支撑，现将《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员工招聘培训支持政策》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校企合作关系，对组织学生到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开展不少于3个月顶岗实习（工学交替）的职业院校，按顶岗实习（工学交替）的学生人数，给予学生所在学校600元/人补贴，对顶岗实习（工学交替）的职业院校学生给予每人每月200元补贴。（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区）政府、临港经开区管委会。经费来源：智能终端产业企业所在地财政与市级财政各按50%承担）

（三）鼓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智能终端产业提供人力资源服务。鼓励具有合法资质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组织市外劳动者或在市外务工的宜宾籍劳动者到智能终端产业企业稳定就业、协助企业与劳动者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的，按1200元/人标准给予职业介绍服务补贴，其中：组织劳动者稳定就业满1个月的，按600元/人给予补贴；稳定就业满3个月的，再给予600元/人补贴。（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投促外侨局、各县（区）政府、临港经开区管委会。经费来源：中央、省级就业专项资金）

二、切实抓好员工培训，提升岗位适应能力

（四）大力开展“师带徒”专项培训。根据企业培训需求，由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和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共同完成“师带徒”专项培训工作，理论培训在宜宾职业技术学院或企业开展，培训时间为5天（或40学时），实操培训在企业开展，培训时间为25天（或200学时）。按合格证数量给予企业600元/人培训补贴。具

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员工招聘培训支持政策

一、大力组织劳动力，为智能终端产业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一）加大人员组织力度。全市各级党委政府和村（社区）要把组织推荐劳动力到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就业作为重要工作任务。鼓励市内外村（社区）组织本地（非职业院校学生）户籍人员到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就业，企业与劳动者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并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按900元/人标准给予村（社区）补助。（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财政局、各县（区）政府、临港经开区管委会。经费来源：智能终端产业企业所在地财政与市级财政各按50%承担）

鼓励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员工介绍新员工入职。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员工通过亲缘、地缘等形式介绍新员工到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就业，企业与新员工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并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由智能终端产业企业所在园区按600元/人标准给予企业员工介绍补助。（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区）政府、临港经开区管委会。经费来源：智能终端产业企业所在地财政与市级财政各按50%承担）

（二）鼓励职业院校组织学生到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参加顶岗实习（工学交替）。鼓励市内外职业院校与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建立

- 2 -

临港经开区管委会工作职责：负责做好临港经开区智能终端产业月用工需求和园区就业员工变化数据的收集和汇总，按月报市招培办；负责临港经开区智能终端产业员工招聘培训承担资金的筹集和保障工作，做好智能终端产业所在园区员工就业形势研判，研究制定园区企业等级划分标准和评估体系，并按企业等级划分给予企业员工生活补助和其他补助；根据智能终端产业所在园区吸纳就业情况，研究出台促进各类人员到园区就业的补助政策，并组织实施；设立园区离职员工访谈机制，掌握了解园区员工离职的主要原因和协助企业做好园区就业员工的政治思想工作，并按季形成工作报告供市领导决策参考；负责做好临港智能终端产业相关就业政策兑现等日常工作；完成市招培办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工作职责：加强全市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员工培训对接，负责做好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员工培训工作；完成市招培办下达的推荐学生到智能终端产业初次就业工作目标任务；围绕“9+2”产业调整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完成市招培办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宜宾军分区，市决策咨询委员会。

- 10 -

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发展员工招聘培训工作组办公室 宜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发展员工招聘培训工作组办公室 宜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分解下达宜宾市智能终端5月招聘培训 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临港经开区管委会，市教育体育局，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为支持临港智能终端重点企业做大做强，结合市领导联系县（区）情况，在完成《中共宜宾市委目标绩效管理办公室 宜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分解下达宜宾市智能终端企业招工目标任务的通知》（宜目发〔2020〕1号）目标任务的基础上，根据企业实际用工需求，现将5月宜宾市智能终端招聘培训目标任务下达你们（详见附件1），请结合以下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主动对接，务求实效。各县（区）要积极主动与企业对接，核实企业用工真实需求和招聘简章，制定好招聘方案，及时

宣传，有序面试、组织好学生的工学交替工作；因疫情原因出现降薪、休息、裁员的企业，配合临港经开区和企业做好本县（区）员工思想工作。

二、及时兑现补贴，做好员工稳岗工作。临港经开区要按月核实各县（区）向企业有组织输送人员情况，按最新政策及时兑现各项补贴，切实发挥智能终端招聘培训支持政策稳岗作用；要科学引导企业应对风险，做好企业员工稳岗情况监测。指导企业建立员工离职预警制度，完善企业职工之家功能，让员工业余生活丰富，确保员工招得进，稳得住。

三、加强培训，提升素质。宜宾职业技术学院要按照全市技能提升行动等要求，加强与智能终端产业企业对接，根据企业培训需求100%开展培训（见附件2）。

- 附件：1. 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5月目标任务（区县包企）表
2. 宜宾市智能终端企业5月培训需求表

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发展员工招聘培训工作组办公室 宜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办公室 2020年4月29日



4.3.2 2021 年宜宾市获批国家发改委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关于印发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和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

发布时间: 2021/07/23

来源: 社会司

【打印】

微博

微信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和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名单的通知

发改办社会〔2021〕573号

国务院有关部委办公厅,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发展改革委、教育厅(教委), 有关中央企业: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决策部署, 根据《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发改社会〔2019〕1558号), 经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名单》印发给你们, 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和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要认真落实《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要求, 切实深化产教融合, 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有机衔接。

二、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和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按规定享受产教融合领域相关投融资和财税等组合式激励政策。

三、各地发展改革和教育部门要发挥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和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的示范引领作用, 建立城市为节点、行业为支点、企业为重点的改革新路径新机制, 重点聚焦完善发展规划和资源布局、推进人才培养改革、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创新重大平台载体建设、探索体制机制创新等任务, 统筹推进试点, 落实支持政策, 加强组织实施, 确保如期实现试点目标。

四、各地发展改革和教育部门要指导和组织本地区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和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优化完善、深入落实产教融合整体工作方案, 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 推动落实到位。组织企业和城市发布产教融合年度报告, 及时公布工作经验、典型案例、取得成效等, 切实发挥产教融合引领作用。

五、各地发展改革和教育部门要加强经验总结推广, 成熟的经验及时上升为政策和制度, 复制推广到本地区。产教融合年度工作进展, 以及推进产教融合过程遇到的重大问题和具有示范效应的重大举措, 应及时按程序向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等部门报告。

六、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政策统筹、协调推进和督促检查, 适时组织开展实施情况评估。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1年7月16日

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名单

- 一、天津市津南区
- 二、河北省唐山市
- 三、辽宁省沈阳市
- 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临港新片区
- 五、江苏省常州市
- 六、浙江省杭州市
- 七、浙江省宁波市
- 八、安徽省合肥市
- 九、福建省泉州市
- 十、江西省景德镇市
- 十一、山东省济南市
- 十二、山东省青岛市
- 十三、河南省郑州市
- 十四、湖北省襄阳市
- 十五、湖南省长株潭城市群
- 十六、广东省广州市
- 十七、广东省深圳市
- 十八、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 十九、四川省宜宾市
- 二十、陕西省咸阳市
- 二十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4.3.3 2020 年牵头成立宜宾市智能终端（智能制造）产教融合生态联盟

当前位置: 首页 >> 宜宾要闻 >> 正文

宜宾市智能终端（智能制造）产教融合生态联盟成立大会隆重举行

发布日期: 2020-06-29

为助推宜宾市智能终端产业的发展, 加强“政、产、行、企、校”深入交流合作, 2020年06月28日, 宜宾市智能终端（智能制造）产教融合生态联盟成立大会在宜宾市智能制造行业协会企业家之家召开。宜宾职业技术学院院长伍小兵、副院长张毅、市工业军民融合局局长杨炯副、电子科技大学宜宾研究院副院长陈波、宜宾市智能制造行业协会秘书长盛海明、宜宾职业技术学院电子信息与人工智能学院院长黄应强、临港经开区经济综合服务局处长罗洪超、临港经开区社事发展局处长黄满丽、临港经开区投资促进局副局长王柯、四川康佳智能终端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朵唯智能云谷有限公司、四川领歌智谷科技有限公司、宜宾市智威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苏格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宜宾格莱特科技有限公司等20多家智能终端企业出席会议。



4.3.4 2020 年国家发改委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项目（宜宾职业技能技术实训中心）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川发改投资〔2020〕130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转下达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2020 年 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省级有关部门，各市（州）、扩权试点县（市）发展改革委（局）：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20〕170 号），现将我省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转下达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责任。地方政府是本投资计划的责任主体，对项目的实施负总责，要严格落实地方建设资金，防范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各地发展改革部门要在当地政府领导下，会

- 1 -

同教育部门，统筹配置资源，及时落实投资计划，确保自收文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投资计划转下达。项目单位要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确保本投资计划项目在今年 6 月底前开工建设，如期完工投用。

二、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修订印发的《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实施方案》《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发改社会〔2019〕101 号文件附件）等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内容和规模以及下达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进行建设。确保所下达的中央预算内资金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其他资金要按时足额到位。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如需调整，须按程序报批。

三、履行项目监管。各地项目单位要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报送整改情况。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做到开工、建设、竣工“三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各级发展改革部门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建立工作机制，组织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日常调度、在线监测、专项稽察和监督问责。

四、执行按月调度。列入本计划的项目，均纳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监管体系，

- 2 -

请按要求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每月 5 日前，务必通过监管平台报送相关数据信息。我委通过实施在线监测，定期开展综合评价。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评价结果，并作为后续投资安排的重要参考。

五、加强绩效管理。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是：通过项目实施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学校、普通高中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及普通本科高校基本办学条件、实习实训条件、创新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条件得到改善；进一步扩大学前教育资源，提高义务教育巩固率和县城城乡一体化均衡发展水平，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持续提升毛入学率，扩大培养规模；进一步推动职业教育、高等教育产教融合向纵深发展，健全需求导向的人才培养模式；进一步夯实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稳步提高以本科为基础和重点的办学质量。请加强对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 附件：1.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汇总表（只发抄送单位）
2.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分发送主送单位）
3.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汇总表（只发抄送单位）

- 3 -

4.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 202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分发送主送单位）



- 4 -

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202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城市）

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 性质	建设规模	建设内容	拟开工时间	拟竣工时间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 投资	累计完 成投资	本次下 达投资	项目（法人）单位	项目负责 人	日常监督 直接责任单位	日常监督 直接责任人	备注
1	北京职业技能技术实训中心	新建	建筑面积31350平方米	土建及设备购置	2020-04-20	2022-04-20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其他投资	7,750 5,000 2,750	7,750 5,000 2,750	7,750 5,000 2,750	7,750 5,000 2,750	北京职业技术学院	张煜	北京市委改委	张智勇	

4.3.5 2020 年牵头成立四川省网信人才培养基地



四川省网信人才培养基地·四川互联网学院（宜宾）挂牌成立

2020年04月11日 12:22

来源：中国新闻网

【打印】【纠错】

A

近日，四川省网信人才培养基地·四川互联网学院（宜宾）授牌暨宜宾市2020年第一批数字经济项目“云签约”仪式举行。

作为西南四省唯一的“国家产教融合型城市”试点城市和四川省唯一的“学教研产城”一体化试验区，近年来，宜宾市围绕“数字四川、数字宜宾”建设，以“城市围绕大学建、产业依托教育兴”的发展思路，积极推进产教融合体制机制创新和人才培养改革，率先在全省探索“政产校企”合作，建设四川省网信人才培养基地·四川互联网学院（以下简称“基地”），以先进技术为支撑，加强和创新互联网内容建设，提高网络综合治理能力，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打造支撑宜宾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基地由四川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网信办指导，在宜宾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由宜宾市委网信办统筹，宜宾市大数据公司、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宜宾职业技术学院三方联合成立四川数安网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运营。

基地建设按照整体规划进行，将有序开展党政干部培养、网信人才培养、网络安全项目建设、咨询评估服务、人才学历教育、网络安全社会认证培训、网络安全技能竞赛等。同时，以先进技术为支撑，承接举办网络安全博览会、网络安全技术高峰论坛、网络安全主题活动等，通过3—5年发展，力争建成全国网络安全人才培训与创新基地。

仪式现场，通过云签约方式，宜宾职业技术学院与海康威视、科大讯飞、青岛海尔智能家电科技有限公司签约，分别共建物联网学院、大数据人工智能产业学院、海尔西南区培训中心。省委网信办副主任黎召阳出席仪式并讲话，宜宾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静在仪式上致辞。（四川省委网信办供稿）

4.3.6 2021 年立项四川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财政厅

川教函〔2021〕620号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财政厅 关于公布四川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含培育) 和水平专业群立项建设名单和编制建设 任务书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职业学校: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实施四川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水平专业群建设计划的意见》(川教〔2021〕24号)和《关于开展四川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水平专业群建设计划项目申报的通知》(川教函〔2021〕86号)精神,按照公平公正、扶优扶强、质量为先、改革导向、合理布局的原则,经高职院校自愿申报,专家评审,教育厅、财政厅审定,并经公示无异议,现将四川省立项建设的22所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含8所“国家双高”建设学校)、50个高水平专业群和15所高水平高等职业培育学校名单予以公布(详见附件1),并就编制项目建

- 1 -

建设计划所需的建设资金列入年度预算,确保建设资金充足到位。项目建设单位是省级“双高计划”项目建设的责任主体,除财政补助资金外,应积极吸纳社会、行业等资金投入,多渠道筹措建设经费,加大省级“双高计划”项目的投入力度。项目建设学校要严格遵守国家会计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严禁将资金用于偿还债务等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对应纳入基本建设或政府采购的,要严格按照基本建设和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实施,要切实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坚持动态管理

项目建设周期为2021-2023年,项目建设学校要强化目标导向和过程管理。教育厅、财政厅将通过阶段性检查、终期验收等方式,对建设项目实行动态管理。检查、验收不合格者,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

五、相关工作要求

项目建设学校要进一步优化项目预算和细化建设内容,要组织专家对制定的任务书进行充分论证(专家组应至少由教育、财会、相关行业和企业专家组成)。请于2022年2月18日前将《建设任务书》(一式两份)以正式公文形式报送至教育厅职业教育处10楼6号办公室,并将电子版(Pdf、Word和excel)打包发送至电子邮箱(以“学校全称—双高任务书”命名)。教育厅、财政厅审核备案后,项目建设学校按《建设任务书》实施项目建设。

- 3 -

设任务书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明确建设目标

各项目建设学校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及我省关于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精神,充分认识省级“双高计划”项目建设对推进我省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积极履行建设主体责任,协同扎实推进建设,确保项目如期完成,建设目标如期实现,切实提升学校的办学水平、培养质量、服务能力和社会声誉,充分发挥引领带动作用,推动国家重点产业和区域支柱产业,为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二、制定建设任务书

项目建设学校要严格按照省级“双高计划”项目建设相关要求,结合学校发展实际,科学制定《建设任务书》(详见附件2),明确建设内容和时间表,确保项目建设有序有效、落实落地。《建设任务书》中的建设目标、预期效益、建设内容、经费预算、建设进度及保障措施等内容须与学校申报项目时的内容保持一致,目标任务和经费保障不得低于申报所提标准。项目建设学校要组建专家团队认真规划编制任务书,并对其科学性和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

三、保障经费投入

项目建设学校及举办方应严格履行申报书中的相关承诺,将

- 2 -

联系人:陈欢,沈翔;联系电话:028-86111728、86112175;
电子邮箱:scsjtzc@163.com。

- 附件:1.四川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含培育)和水平专业群立项建设名单
2.四川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含培育)和水平专业群建设任务书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 4 -



附件

四川省高水平高职学校（含培育）和高水平专业
群建设计划拟立项单位公示名单

一、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22个）

（一）A档（5所）

序号	学校名称
1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2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3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4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5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二）B档（8所）

序号	学校名称
1	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2	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3	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4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5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6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
7	四川职业技术学院
8	泸州职业技术学院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财政厅

川教函〔2024〕61号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财政厅 关于公布四川省省级“双高计划”中期绩效 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四川省高水平高等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计划绩效考核暂行办法》（川教函〔2023〕166号）（简称《办法》）和《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四川省高水平高等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的通知》（川教函〔2023〕289号）（简称《通知》）精神，在学校自评基础上，教育厅、财政厅组织专家开展线上评价、实地评价，评价结果经审议通过，现予以公布（附件1），并就下一步建设提出如下要求，请各校认真贯彻执行。

一、高度重视，锚定目标不松动

各建设学校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国家及我省关于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策部署，充分认识省级“双高计划”项目建设对

多渠道筹措建设经费，加大省级“双高计划”项目的投入力度。要严格遵守国家会计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严禁将资金用于偿还债务等与项目无关的其他支出；对应纳入基本建设或政府采购的，要严格按照基本建设和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实施，要切实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相关工作要求

（一）各建设学校对照《任务书》，根据自身建设实际和中期绩效评价意见，可向教育厅、财政厅提请中期预算调整，经教育厅、财政厅审批同意后调整。中期预算调整情况将作为终期绩效评价审查内容。如需调整的学校，请于2024年4月10日前将中期预算调整申请，以正式公文形式一式四份报送教育厅指定邮箱（盖章PDF件1份、盖章纸质材料3份）。

（二）各建设学校中期评价反馈意见将通过一对一形式反馈，请各校认真学习、领会、吸纳，针对问题不足，明确整改措施及时限，形成改进方案，于2024年4月10日前提交至指定邮箱（模板见附件2）。

联系人：王 华，王诗倩：028-86155729

谢小伟，周 峙：028-86726721

电子邮箱：scsjytzjc@163.com

- 3 -

附件：1.四川省省级“双高计划”中期绩效评价结果

2. × × × × 学校省级“双高计划”建设改进方案与
下一步建设举措



- 4 -

附件 1

四川省省级“双高计划”立项建设单位 中期绩效评价结果

序号	学校名称	评价等级	中期评价 档次
1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优	A
2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优	A
3	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优	A
4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优	A
5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优	A
6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优	A
7	泸州职业技术学院	良	B
8	成都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良	B
9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良	B
10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	良	B
11	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良	B
12	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良	B
13	四川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良	B
14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	良	C
15	雅安职业技术学院	良	C
16	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良	C
17	四川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良	C
18	四川职业技术学院	良	C
19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	良	C
20	四川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良	C
21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	良	C
22	四川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良	C

- 5 -

4.3.7 中共宜宾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宜宾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

中共宜宾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文件

宜改委发〔2023〕2号

中共宜宾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宜宾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改革试点 实施方案》的通知

三江新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各县（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各专项小组办公室，市直有关部门、有关科研院所：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已经六届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宜宾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2023年3月20日

4.3.8 四川省教育厅 2018-2020 年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项目 3 个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机构
新闻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
办公系统

[首页] >> 新闻动态 >> 通知公告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四川省2018-2020年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项目结题验收结果的公示

[四川省教育厅] 发布时间: 2021-01-11 11:26 来源: 四川省教育厅 分享: [微信](#) [QQ](#) [微博](#)

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四川省 2018-2020 年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立项名单的通知》(川教函[2019]270 号)、《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四川省2018-2020 年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项目结题验收的通知》精神,经项目所在单位组织专家验收、研究审核上报和教育厅审查,拟定了1254个项目的结题验收意见,其中:“通过”的项目1180个,“暂缓通过”的项目71个,“不通过”的项目3个。现将项目结题验收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1年1月8日至14日。

公示期内,如对教改项目验收结果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反映。以单位名义反映问题的信件,须加盖本单位印章,并提供联系人及电话;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信件,须签署本人真实姓名,并写明本人工作单位、通讯地址和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28-86110894、86111728。

电子邮箱: jyt86110894@163.com。

通信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陕西街 26 号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 1004 室或高等教育处 504 室

附件: [四川省2018-2020年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项目结题验收结果公示](#)

四川省 2018-2020 年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改革项目结题验收结果 (通过验收)

发文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

时间: 2021 年 2 月 8 日

序号	项目编号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等级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组成员	结题验收结果
1	JG2018-1	四川大学	一流本科内涵、评价指标体系及建设路径研究	重点项目	张林	张红伟、兰利琼、冉桂琼、张同修、张怡、胡廉浩、蒋明霞、王鹏、李晶莹、龚小刚、刘彦君	通过
2	JG2018-2	四川大学	全课程全过程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研究	重点项目	曹萍	李建华、张红伟、张学昌、龚勤林、王彬彬、羊绍武、冯兵、黄丽娜、郑晔、王洪树、陈森、李华、鲍成志、赵云、谢维雁	通过
3	JG2018-3	四川大学	“医学+信息学科”创新人才培养实验班建设	重点项目	万学红 洪致	段磊、卿平、姚巡、柴桦、张楷、王星月、赖亚宁、贺庆军、陈锦、杨秋辉、张建州	通过
4	JG2018-4	四川大学	跨学科多方向本-硕-博贯通式基础医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平台建设	重点项目	李昌龙	梁伟波、袁东智、刘肖珩、黄灿华、方定志、雷鹏、段磊、鲍明、洪致、林江莉、何丹、文锦琼、青思含、肖世维、陈维桢、梁嘤之、陈艳雯、梁新成	通过
5	JG2018-5	四川大学	基于 WORKSHOP 形态的创意写作教学流程研究	重点项目	毛迅	周文、易丹、黎凤	通过
6	JG2018-6	四川大学	构建基于数字化和虚拟仿真技术的口腔医学智慧实践教学新模式	重点项目	叶玲	孙建勋、张凌琳、郑庆华、王诗达、王亚、郑巧、刘孝宇	通过
7	JG2018-7	四川大学	虚实结合的教师发展社区深度建设与优化策略研究	重点项目	兰利琼	冉桂琼、鲁力、吴传芳、周加贝、刘寅、林祎、杨立为、张同修、刘彦君、何晓清、蒋明霞	通过
8	JG2018-8	四川大学	大学生财经素养教育与培养研究	重点项目	徐玖平	应千伟、牛永革、李小平、卢毅、胡知能、姚黎明、吴志彬、李宗敏、陶志苗	通过
9	JG2018-9	四川大学	面向双一流建设的化学-计算机跨学科研究生培养模式的创新探究	重点项目	蒲雪梅	李川、谢均、文志宁、郭廷芝、刘一静、姜林、熊庆	通过
10	JG2018-10	四川大学	智慧生态型新一代电气工程人才培养体系研究	重点项目	刘俊勇	刘友波、刘继春、向月、高红均、何迈	通过

1014	JG2018-1067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依托联盟平台 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模式——四川省高等职业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工作实践	一般项目	严光玉	王涛、陈晓通、陈静、张思寻、郑应松、张兴荣、王勃文	通过
1015	JG2018-1068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差别评价”的高职院校创新创业教育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一般项目	陈晓通	张思寻、郑应松、陈静、张兴荣	通过
1016	JG2018-1069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背景下高职院校双创师资队伍建设探索与创新	一般项目	郑应松	严光玉、罗静、陈晓通、张兴荣、张思寻、陈静、何琳、郑月波、张善平	通过
1017	JG2018-1070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院校多维立体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探究与实践	一般项目	陈静	严光玉、郑应松、陈晓通、张兴荣、张思寻	通过
1018	JG2018-1071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五个“双向一体”的产教融合模式探索实践——以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为例	重点项目	王赛	陈琪、曾欣、李俊强、黄河、雷德全、曾晗、蒋荣良、赵海林、刘威超、刘元浩、张毅、朱涛、李德立	通过
1019	JG2018-1072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大数据支撑的“一考双控三有”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探索与实践	重点项目	李俊强	张毅、王赛、田泽明、曾晗、刘元浩、黄恣、阳彦雄	通过
1020	JG2018-1073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仿真平台+生产性实训基地的酿酒技术专业实践教学改革	一般项目	朱涛	梁宗余、辜义洪、王赛、张敬慧、赵东、王琪、陆兵、江鹏、刘瑛毅	通过
1021	JG2018-1074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科技引领，产教融合探索智慧港口物流创新人才培养与实践	一般项目	卢琳	朱涛、赵永楷、吴斯科、刘磊、杨晓、翁勤晴、李小芳、何梦嘉、凌光颢、刘征宇、万吉梅、黄代强	通过
1022	JG2018-1075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中高企三主体一体化育人模式实践探索	一般项目	周黎军	刘雪梅、先元华、罗学平、陈启怀、张国志、鄢志明、杨秀雄、周勇、熊志斌、赵锡高、钟义、严浩、孙昊、王文彬、颜泽文、严茗、闫书贵	通过
1023	JG2018-1076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以宜宾智能终端产业培训基地建设为平台，构建产教融合、五方协同育人新机制的研究与实践	一般项目	黄应强	罗德雄、谢贵、刘初、唐军、张艳、甘华锋、张毅、李子雄、卢平	通过
1024	JG2018-1077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四阶递进”的电子信息类专业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模式的探索与实践	一般项目	张娅	黄应强、钱新杰、罗德雄、谢贵、廖建文、彭永杰、梅容芳、张艳、杜秀君、杨锋	通过
1025	JG2018-1078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全面质量管理的职业院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研究与实践	重点项目	杨春城	姜建国、程龙泉、黄兰粉、齐淑娟、刘韶华、钟杰、郭妮娜、刘铸、张如国、冯楷荣、王承宗	通过
1026	JG2018-1079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智能化信息平台的人才质量体系研究与实践	重点项目	何卫华	满海波、姜建国、程龙泉、刘松青、蒋立刚、张永东、陈梦茹、王宏、刘晓红	通过
1027	JG2018-1080	四川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院校实践课程考核评价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一般项目	夏志乡	蒋立刚、郭妮娜、余东、黎隆春、王春、程龙泉、李芳	通过

4.3.9 四川省教育厅 2022-2024 年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和教育教 学改革研究项目 7 个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23〕100号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公布 2022—2024 年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和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各高职院校、省属中职学校，有关单位：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2024 年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经市（州）教育主管部门、学校、有关单位遴选推荐和教育厅审核，批准 1150 个省级教改项目予以立项，其中重点项目 319 个，一般项目 831 个，现予以公布（立项名单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保障

各立项单位要高度重视，把教学改革项目研究与实践作为深化“三教改革”、培育教育教学成果、提升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的重点工作来抓，切实致力于研究和解决职业教育改革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和关键环节。要强化过程管理，认真组织项目开题、中期评估和结题验收等工作，开题和中期评估情况将作为结题的主要依据。要健全激励机制，加强条件保障，确保项目研究与实践

专家组成工作组对项目进行结题验收，其中，从事教学管理工作的专家不少于 2 名，校外、市（州）外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项目结题验收结果报教育厅审核后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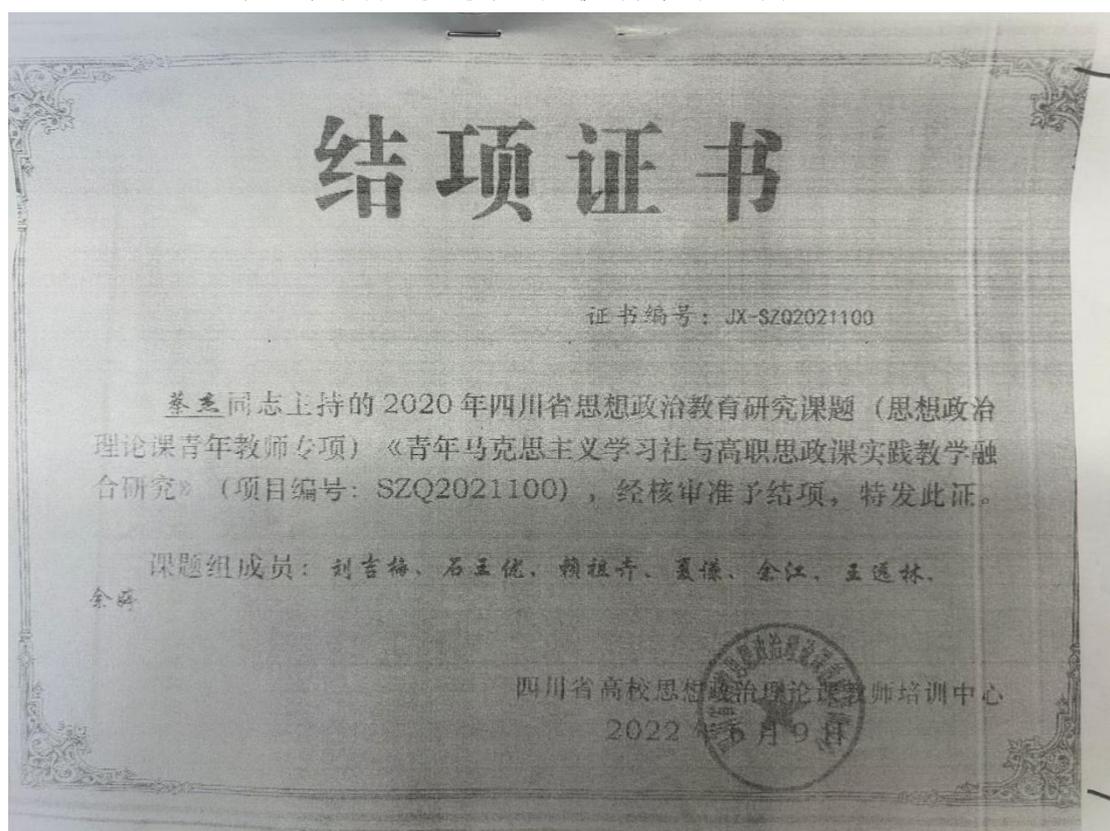
附件：四川省教育厅 2022—2024 年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名单（分送各有关单位）



一、高职项目

序号	项目编号	所在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组主要成员
698	GZJG2022-706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三个三”模式的高职院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探索与实践	重点项目	徐劲松	叶茜、陈子木、郭正富、李启权、刘吉梅、黄德凯、覃登攀
701	GZJG2022-709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东西部产业转移背景下，智能制造类专业集群现代学徒制改革与实践	重点项目	闫景丽	刘福华、杨军、刘勇、伍倪燕、黄鹏、代艳霞、钱新杰、沈涛、胡蓉
707	GZJG2022-715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赵一曼研究院“五色”课堂研究与实践——以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核心	一般项目	王岚	阳璐西、徐奇霖、王瑛、杨新、黄恋、宋林佳、彭伟昀、刘远航、孙夏
710	GZJG2022-718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一体三翼“红”动思政——宜宾职院思政教育创新探索与实践	一般项目	刘吉梅	王远林、夏谦、黄德凯、李璟、王岚、石王优、蔡杰、赖祖卉、龚小聪
715	GZJG2022-723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跨专业融合、产学研创一体化的“双创”基地建设探索与实践	一般项目	代艳霞	杨军、刘勇、黄河、肖善华、胡蓉、杜秀君、王洪益、胡筱瑞、曹蜀军
717	GZJG2022-725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四阶递进”的电子信息技术类专业“双创”人才培养探索与实践	一般项目	张姮	周斯佳、王文娟、徐元源、代钰琴、银凤至
718	GZJG2022-726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互联网+”大赛背景下高职院校涉农专业学生竞赛活动组织管理模式与能力提升实践研究	一般项目	蒋宾	罗学平、杨丽冉、钟晓雪、先元华、李丽霞、熊文文、蔡红兵、李丹、练学燕
719	GZJG2022-727	宜宾职业技术学院	以创新创业大赛为载体构建高职学生创新精神和创业实践能力综合评价体系	一般项目	杨逢春	周黎军、陈其敏、寇蕊、何琼、赵军、陈月、刘丽、刘宇超、刘雪梅

4.3.10 2020 年四川省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



4.3.11 四川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心四川省重点研究基地“十四五”规划 2022 年度课题

四川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心

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四川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2022 年度项目立项通知书

蔡杰 同志：

经专家评审并获四川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心项目规划领导小组批准，您主持的四川省重点研究基地“十四五”规划 2022 年度课题：赵一曼精神融入高职思政课教学的时代价值与实践路径研究(论文)，已获准立项。项目类别：自筹项目，项目批准号：CSZ22161，研究周期：1-3 年。

省重点研究基地规划项目一经批准，其申请书即成为有约束力的协议。课题组必须严格遵守科学研究学术规范，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加强学风建设，确保课题按时结题验收。

四川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心

2022 年 6 月 12 日

